

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检查登记表

惠市商务联合随检字（2023）第 01 号

企业名称	阳光铝业（惠州）有限公司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注册号)	91441300782038635W
住所 (经营场所)	惠州大亚湾西区工业园		法定代表人 (负责人)	马柏鸿
任务来源	“双随机”抽查			
执法人员姓名 及执法证件号	吴斐环(19090020007) 张照侠(19090020006)			
检查方式	☒ 书面检查 ☒ 实地核查 ☐ 网络监测			
告知事项	告知：你好！我们是惠州市商务局、公安局 的执法人员（出示执法证件），请你确认。请配合我们单位开展检查，并如实回答有关问题。如果你认为我们与本次检查有利害关系从而影响到检查的公正办理，可以申请我们回避。是否申请回避？ 答： ☒ 不申请回避。 ☐ 申请回避。理由：			
检查日期	2023年 6 月 26 日			
联合检查情况	检查事项内容		检查结果小结	
	企业是否属于生产型企业		☒ 是 ☐ 否	
	每月进出口运输量是否超过 50 吨？（纺织、服装行业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度放宽）		☒ 是 ☐ 否	
	检查检验部门是否有该企业的违法不良记录		☐ 是 ☒ 否	
	企业是否在经营期限内		☒ 是 ☐ 否	
	厂车的车牌、驾驶员，年审等情况		正常	
	车辆是否用以运输企业自己使用的原材料、设备、生活用品和生产的成品、半成品直通香港特别行政区、澳门特别行政区		是	
联合检查意见	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厂车		☐ 是 ☒ 否	
	☒ 未发现违法行为，予以记录或者结案			
	☐ 责令限期改正			
	☐ 责令限期履行公示义务			
	☐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			
	☐ 发现违法行为，建议立案查处			
	☐ 移送有关职能部门办理			
联合检查意见	☐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			
	☐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			
	☐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，予以记录并公示			
	☐ 企业已注销/吊销/迁出辖区范围，予以记录并公示			
	☐ 其他情形：			
检查人员签名	吴斐环. 张照侠 李山全 2023 年 6 月 26 日			